

医疗保障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规定,现将顺河回族区医疗保障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公开如下:

(一) 主动公开情况

2022年,顺河回族区医疗保障局围绕医保民生领域重点工作和政府信息公开重点任务分工,积极回应社会关切,着力强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发布医保政策宣传、医保基金监管、长期护理险、医保信息化建设等信息,持续加强政策发布解读,通过线上线下渠道完善政策解读方式,全年共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115条。

(二) 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2年,我局没有依申请公开的信息。未发生针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未产生与政府信息公开相关的收费情况。

(三)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依托顺河回族区政府网站、开封市医疗保障局微信公众号全面发布医保政务信息,加强医保政策宣传,全年合计发布信息125条,依托全区8个街道、71个社区医保服务经办窗口,不断完善线下公开平台建设。

(四) 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保障情况

2022年,我局坚持内外并举,强化各方监督,建立了政务公开多渠道、多形式的监督机制。一是主动接受人大、政协的监督。通过办理人大建议、政协提案的方式,不断推动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常态化,提高部门工作效率和服务质量。2022年办理人大建议4件、政协提案2件,办结满意率100%。二是制定《顺河回族区医保局2022年政务公开重点任务分工》,明确各科室职责,参加业务培训2次,召开工作推进会3次,全面做好上级反馈问题整改和本级自查。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三) 不予	1.属于国家秘密					0

	公开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针对我局政府信息公开没有建立相应的信息分类和查询制度，缺少对信息的整理，政策解读有待进一步提高等问题，我们进行了如下改进：一是完善信息公开管理机制，加强对信息的筛选和归类查询，强化服务意识、优化办理流程，继续重点推进民生相关信息公开；二是进一步丰富政策解读形式，积极运用简明问答、图表图解、卡通动漫等多元化形式和生动灵活语言解读政策，切实增强解读效果，最大限度利企便民，持续高效地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申请公开收费标准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的规定执行。2022年度未收取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用。